

决策共谋 发展共建 成果共享

# 五里镇尖山村:共同缔造美好家园

本报记者 刘玉关 通讯员 吴云峰 沈威 黎波

金秋九月,稻谷飘香。一阵阵风吹过,稻浪把大地染成一片金黄,家家户户门前晒满秋果。夜幕降临,村民走出家门,在村湾里广场上跳舞、唱歌、聊天,格外热闹……

通城县五里镇尖山村,“共同缔造”建设风生水起,文明乡风荡漾在青山绿水间,呈现出一幅乡村振兴的绚丽景象。

近年来,尖山村坚持深入践行“五共”理念,汇聚基层治理动能,推动村庄面貌大提升、群众生活大提质,实现了从“环境美”向“生活美”的华丽转身。2020—2023年先后获评“全国文明村”“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和“省级森林乡村”等荣誉称号。

## 决策共谋,“小夜话”撬动“大发展”

“以前的尖山村基础设施差、底子薄,发展落后。最近几年,各级领导经常跑到村里现场解决问题。”记者在老家冲屋场走访过程中,多位村民纷纷围过来感叹,近年来,尖山村建设项目越来越多,变化越来越大,道路正在提档升级,艾叶产业不断发展壮大。感谢党的好政策,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越来越高。

“千群夜话谋发展,同心同德建家园”的画面一直在村民心中萦绕……

2022年9月15日晚,尖山村同家冲屋场热闹不已,通城县县委书记刘中英与村民围坐一起谈心谈话,收集意见建议,凝聚智慧力量,共谋乡村发展之策。县领导杜艳珍、郭晓富、李铁波参加。

屋场会上,村民代表围绕基础设施建设、农田水利建设、道路提档升级、环境整治等方面各抒己见,畅谈发展建议。刘中英边听边记,不时询问情况,与大家互动交流。她说,村民们在村集体发展过程中,要突出“同”字,在道路、沟渠、饮水工程建设中,同心同德,大家商量着办;要围绕乡村振兴,促进产业发展,按照艾舒宝公司的引进协议,把艾叶种植好,靠自身勤劳致富;要共同抓好精神风貌、文明平安创建工作,遵守村规民约,敢于与打牌赌博、酒驾醉驾等不良风气作斗争,合力推进共同缔造走深走实,共创美好环境,共赴幸福生活。

这是同家冲屋场“村湾夜话”察民情,共谋乡村发展之路的一个缩影。据了解,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等活动,县镇村干部和驻村工作队组织“村湾夜话”、召开屋场会30余场,及时传达党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听取村民共谋村级发展建议。

尖山村还采取“村支部—党员中心户—群众”的联户服务机制,明确责任分工。由21户党员中心户小范围进行“家访”“座谈”,对村级建设中村民不理解、不配合的情况及时沟通化解。建设中充分征求群众意见,从“出方案、搞建设”变为“听意见、来参谋”,在一次次“共谋”中充分交换思想,党员群众思想通了,村湾建设路径明了,



实现了村民全过程参与,让群众唱“主角”。

针对屋场会中群众反映的屋场改造和环境整治等方面的问题,村“两委”制定问题清单并明确完成时限,以同家冲屋场共同缔造为辐射,带动全村村民自愿拆除破旧房屋23栋共2630平方米,捐让菜地、猪圈等1291平方米用于村湾建设;投工投劳560余人次,占常住总户数的90%以上;拓宽刷黑绿化村级公路5.5公里,村民自筹资金30多万元,拓宽硬化村湾道路6.55公里;建设村湾小广场5个,完成小菜园建设15处,整治河道2600多米,实现房前屋后垃圾“清零”。

## 发展共建,“小举措”助推“大治理”

走在同家冲屋场主路旁,记者看到一个漂亮的小游园,绿植茂盛,秋花盛开,“共同缔造纪念碑”旁几位小朋友正在嬉戏玩耍。尖山村党支部书记王双全告诉记者,这个小游园曾是一户村民家的祖坟原址。

几十年前,该村一王姓村民家的祖坟安在路旁几米之外。随着乡村发展,道路逐渐拓宽,祖坟距离道路越来越近,相邻两户居民协商出10万元搬迁祖坟都没有达成一致。

自屋场开展共同缔造活动后,村民们“扮靓”房前屋后的自觉性越来越高。于是,村“两委”发动党员中心户、

老乡贤分头与王家几兄弟商量,希望王家同意搬迁祖坟,为屋场共同缔造活动出力。

看到屋场变化,再看看在路旁的自家祖坟,王家老三王洪光说,祖宗墓地的发展让路,必须迁!

坟墓搬迁,王家没有要一分钱。这就是共同缔造活动激发共建热情,人人变成“参与者”的典型例子。

村民牟洪平喜欢钻研景观设计,不仅自己家的庭院布置得漂漂亮亮,还主动去帮助村民进行菜园、花园的美化设计。老党员、老乡贤王建国,主持编写了尖山村村志,记录了几十年来的村事大小……在村湾建设中,针对老百姓日常反映的问题,村“两委”在村内挖掘出一批能工巧匠成立“工匠协会”,并将联系方式张贴在村湾的墙面上,哪一户需要帮助就直接拨打电话,自行约定时间上门处理,实现群众身边的小事“有人帮”,共同建设美丽家园。

党员带头示范,人人都是“建设者”。党员魏卫兵家一栋90年代建设的两层楼房,离村级公路比较近,严重阻碍了视线,影响交通安全。村“两委”通过电话与还在云南务工的魏卫兵沟通,说明村庄建设和交通安全的需要,动员他拆除房子。经过15分钟的电话沟通,魏卫兵说:“村‘两委’积极地为村改变面貌和发展在努力,我作为一名党员应该有这个觉悟,我同意拆。”在他的带动下,村民们从“要我干”转变为“我要干”“一起干”。

火车跑得快,全靠车头带。尖山村将党建工作贯穿基层治理始终,为发挥党员中心户的“带头”作用,引导党员中心户公开承诺、立约上墙、包保到户,化身政策理论宣讲员、党员活动联络员、基层治理协管员、社情民意信息员、乡风文明倡导员“五大员”,释放党员“微能量”,助推基层“大治理”。

## 成果共享,“小切口”改善“大民生”

共同缔造活动开展后,村里七十多岁的退休干部、老党员王协兵主动找到村“两委”认领任务。他和屋场3名党员中心户一起,协助村“两委”梳理屋场建设问题,当起了村级事务“监督员”。遇到矛盾,王协兵与村“两委”干部一起,耐心调解、以理劝服。在屋场建设中,王协兵每天发动村民投工投劳,干活者和未干活者都记在他的小本上,并张榜公示。

村委会还积极搭建共管“连心桥”。根据健全横向到边的自治体系,成立共同缔造理事会、村民议事会等自治组织,让村民在“拉家常”中共管理村湾事务,确保建设人人参与、管理大家作主。

以“同心同德同向”思想为纲,整理融合群众认同的“小条约”。通过村民评议的方式,从爱国守法、人居环境、共建共治、乡风文明等八个方面,采用通城通俗的“三句半”编成便于记住的村规民约顺口溜,并通过制度上墙的方式对村规民约进行公开,形成有“规”可查、有“约”促管的自治氛围。

“积分超市”,引领新风;房前屋后,互评互比……如今,同家冲美丽屋场建设中统一污水处理,由“脏乱差”变“美洁净”;建成文化议事亭、篮球场、健身广场等公共设施,配套老年活动中心、农家书屋,极大地丰富了村民儿童的文化生活,村民的精神风貌呈现出昂扬向上的新姿态。

栽好“梧桐树”引来“金凤凰”,好生态带来好“钱”景。这几年尖山村招商引资引进了投资3000万元的龙脊山酒业,8000万元的尖山村乡村旅游体验园项目;建设45千瓦光伏发电站;与本地艾叶制品龙头企业艾舒宝公司达成合作,采取“公司+合作社+基地+农户”利益联结机制,推行“订单农业”,尖山分厂年产值达2000万元,联农带农覆盖村里所有脱贫户。村级集体经济收入今年有望达到30万元。

依托党群服务中心打造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每年开展“文明家庭”和“清洁家庭”评比活动;党员群众自发组建“学雷锋”志愿服务队,吸收50多名党员、群众、退伍军人、中小生常态化组织开展敬老、爱幼、助学、人居环境治理等志愿服务活动……尖山村坚持深入践行“五共”理念,汇聚基层治理动能,实现村庄面貌大提升、群众生活大提质。



**咸安:处分决定宣布让“一张纸”变为一堂课**

本报讯 通讯员陈琳、毛伟报道:“经审查,刘某身为共产党员、镇党委副书记,在分管城建工作中,纪法意识不强……决定给予刘某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希望刘某正确对待组织的处理决定,吸取教训;希望党员干部要引以为戒,加强自我约束与监督,共同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环境。”近日,咸安区纪委监委在高桥镇政府三楼会议室公开宣布该镇违纪干部刘某的处分决定,对参会人员同步开展警示教育,为该镇党员干部上了一堂生动的“警示教育课”。

“我愿意接受组织的处理,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一定强化纪律观念,增强廉洁自律意识,做一名合格的共产党员。”刘某在会上自我剖析、深刻检讨。

到案发单位现场宣布处分决定、开展警示教育,已成为该区发挥案件警示教育作用、深化案件查办“后半篇文章”的一项重要举措。近年来,该区纪委监委建立健全宣布处分决定和警示教育同步机制,要求由一名班子成员带队、案件查办室、审理室共同到案发单位现场宣布处分决定和违纪事实,对全体党员开展党纪法规宣讲,做实党员干部警示教育,以案释德、以案释纪、以案释法,让“违纪者”知耻,让“望风者”收敛,实现“查处一个、警示一批、教育一片”的效果。

为深化案件查办“后半篇文章”,该区进一步总结梳理本地查处的违纪违法案件,开展典型案例剖析,编印《典型案例汇编》,拍摄警示教育片,组织全区党员干部学习观看,以身边事警醒身边人;组织党员干部到咸宁监狱、咸宁廉政教育馆等警示教育基地参观,给党员干部敲响警钟;坚持旁听职务犯罪庭审、审查调查信息公开等方式,教育党员干部以案为鉴、警钟长鸣。

今年以来,该区已公开宣布处分决定189次,警示教育党员干部8000余人。“现场宣布处分决定,就是用最直观、最真实的方式把处分决定的‘一张纸’延伸为警示教育的‘一堂课’,能够充分发挥案件的震慑作用。”该区纪委监委有关负责人表示,将进一步做细做实处分决定现场宣布工作与警示教育同步进行,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不断增强纪法意识,筑牢拒腐防变底线。

## 嘉鱼:清廉村居建设赋能基层治理

本报讯 通讯员戴莹报道:“村里的劳务用工要按需派遣,如实记录好用工人员、工时和临时增减事项,防止虚报冒领……”近日,嘉鱼县陆溪镇党委书记龙清参加印山村村民议事会,与村干部及村民代表共同讨论村里重点工程招投标、项目审计、用工管理等工作,对村务运行情况进行“贴身”监督。

村居是推进清廉建设、推动基层治理的“神经末梢”。近年来,嘉鱼县纪委监委结合工作实际,从全面规范小微权力运行、夯实基层监督力量、打造廉洁文化阵地等方面入手,不断深化清廉村居建设,以清廉村居建设成效推动基层治理提档升级。

规范基层小微权力运行是推进清廉村居建设的重要着力点。该县纪委监委联合组织部、民政局、农业农村局等部门深入分析村(社区)小微权力运行特点,对村(社区)组织权力和服务事项进行全面梳理和流程再造,开列村(社区)小微权力134项、村(社区)干部履职清单27条以及负面清单20条,为村(社区)干部规范行使权力厘清了边界。

“现在村集体事务决策有乡贤参事、村民说事、党员议事、代表评事等机制,我们都很放心,也不用担心集体资产使用不规范的问题了。”对于由清廉村居建设推动实行的民主决策和监督,印山村的村民们纷纷点赞。

把党务村务财务“晒”在阳光下,是推进清廉村居建设的关键环节。各镇纪委紧盯“三资”管理、惠民政策落实、党务村务财务公开等群众关注度高、反映强烈的热点问题,督促各村(社区)严格落实重大事项“四议两公开”、村级财务支出“联审联签”、“三务”阳光公开、村级议事协商等制度机制,把谋划权、商定权、监督权交给村民,推动村(社区)事务运行管理民主化、规范化,提升乡村治理水平。

此外,该县还进一步织密基层监督网络,打造以村务监督员、亲清观察员、特约监察员为主体的“网格化”监督队伍,对发展党员、村级工程、发包土地等重大事项进行常态化监督;依托基层小微权力监督平台模式,积极探索数字赋能清廉村居建设,通过“线上云监督+线下公开栏”方式“晒”村务,拓宽群众监督渠道。

## 通城:专项整治守护校园美好“食”光

本报讯 通讯员高欣报道:“没想到多出的伙食费还能退回来,虽然只有几十块钱,但还是很开心……”近日,在收到通城县北港中心完小退还的学期结余伙食费后,学生家长李女士十分开心。

这是通城县纪委监委开展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成效的生动体现。今年以来,该县纪委监委通过构建横向职能部门协同、纵向“室组地”联动的“立体式”监督体系,运用“纪巡审”贯通协同、大数据精准比对等方式深挖细查,严肃查处学校食堂和校外配餐经营管理、食品安全卫生管理、学校食品安全责任落实、学生伙食费管理使用等方面违纪违法问题。

该县纪委监委与县教育局、县审计局、县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健全完善信息互通、线索移交、成果共享

工作机制,督促其建立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方面的问题、任务、责任“三项”清单,同步做实跟踪问效,汇聚专项整治问题共查、协同发力的强大合力。

结合“数字纪检监察应用年”活动,该县纪委监委建立“非伙食费支出超过25%”“人均支出异常”等7个分析比对模型,比对核查全县90所中小学校学生伙食费管理使用情况,筛选存疑数据2000余条,发现问题线索71条,督促县教育局清理挤占学生伙食费470万余元。

针对发现的违纪违法问题线索,该县纪委监委通过挂牌督办、领导包案、提级办理等方式,严肃查处以侵占挪用学生伙食费发放教职工福利、滥发津补贴、私设“小金库”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截至目前,该县纪委监委共查处在食堂经费中列支学校公用开支、违规白条入账等问题15个,组织处理94人,

其中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1人。

在全力攻破案件的同时,该县纪委监委采取制发纪检监察建议书、召开问题整改督办会等形式,同步开展以案促改促治工作。“开展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事关师生身体健康,更是学生家长关心的焦点问题,我们将持续强化日常监督,拧紧职能部门责任链条,及时发现、堵塞制度漏洞,巩固治理成果,确保学生吃上放心餐、幸福餐。”该县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表示。

